

询价函

采购项目编号：POWERCHINA-0109002-240022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因工作需要，现需采购一批装修材料，用于城阳区棘洪滩水厂扩建工程项目，计划使用业主支付工程款用于本次询价采购支付，本次采购为公开询比价方式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POWERCHINA-0109002-240022，报价方式为（一次报价）。现将有关报价事项告知如下：

一、项目概况

城阳区棘洪滩水厂扩建工程位于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岙东北路西側，宏顺路以南，水厂现有占地面积约 3.68 公顷。本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32700 m²，在城阳区棘洪滩水厂土地范围内，拆除原 2 万 m³/d 净水厂，新建 10 万 m³/d 净水厂一座，包括常规处理单元、深度处理单元及污泥处理单元。工程主要建(构)筑物有：预臭氧平流沉淀池下叠清水池、组合滤池、二级泵房及配电间、加药加氯间、臭氧车间下叠回用水池、二氧化碳站、污泥处理综合车间、综合楼、门卫等共计 9 个单体，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1、采购内容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耐酸瓷砖	800*800 65mm 厚	m ²	356	
2	地砖异形踢脚，稀水泥浆擦缝	黑色 1000*120 10mm	m ²	2.7	
3	防滑地砖	哑光防滑深灰色 800*800 10mm 厚	m ²	7031	
4	玻化砖直形踢脚	黑色 1000*120 10mm	m ²	27.5	
5	地砖直形踢脚	黑色 1000*120 10mm	m ²	660	
6	墙面砖	白色 300*600 10mm	m ²	1087	
7	防静电活动地板	800*800 含支撑架	m ²	62.4	
8	花岗岩光面石材板	600*600 20 厚	m ²	3227	
9	细荔枝面毛面花岗岩	白色 600*600 30mm 厚	m ²	227	
10	花岗岩	600*600 20 厚	m ²	50.5	
合计			m²	12731.1	

结算价格说明：

(1) 本次采购数量仅为预估量，实际结算以买方验收合格签字确认的数量为准，由于工程变更或其他原因导致实际供应数量减少，询价人不对报价人进行任何补偿。

(2) 结算单价为固定单价，合同执行期间，综合交货单价不予调整。

(3) 综合交货单价为工地交货含税价，包含但不限于原材料、加工制造、运输（运输至合同指定的施工现场）、装卸车费、包装、损耗、保险、管理费、利润、税费（提供13%增值税专用发票）、出厂检测、缺陷责任期的服务等。包括售后服务以及市场价格涨幅等的各类风险费用；包括其他运抵至需方指定交货地点货物落地之前发生的一切费用。

(4) 实际结算金额以实际验收合格的数量和结算单价计算结果为准。

2、质量要求：

报价人所供装修材料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耐酸砖》GB/T 8488-2008、《防滑陶瓷砖》GB/T 35153-2017、《陶瓷砖》GB/T 4100-2015、《陶瓷砖试验方法 第3部分：吸水率、显气孔率、表观相对密度和容重的测定》GB/T 3810.3-2016、《陶瓷砖试验方法 第2部分：尺寸和表面质量的检验》GB/T 3810.2-2016、《陶瓷砖试验方法（1-16）》GB/T 3810-2016、《薄型陶瓷砖》JC/T 2195-2013、《防静电活动地板通用规范》GB/T 36340-2018、《防静电活动地板通用规范》SJ/T 10796-2001、《天然石材试验方法》GB/T 9966.1-18、《合成石材实验方法 第1部分：密度和吸水性的测定》GB/T 35160.1-2017、《合成石材实验方法 第2部分：弯曲强度的测定》GB/T 35160.2-2017、《合成石材实验方法 第3部分：压缩强度的测定》GB/T 35160.3-2017、《合成石材实验方法 第4部分：耐磨性的测定》GB/T 35160.4-2017、《合成石材实验方法 第5部分：热激变性能的测定》GB/T 35160.5-2017、《合成石材实验方法 第6部分：耐冲击性的测定》GB/T 35160.6-2017、《合成石材实验方法》GB/T 35160-2017 等国家标准的各项规定。

三、交货时间及地点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至工程结束，根据需方要求分批次供货；

交货地点：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水厂扩建工程项目施工现场

四、验收标准

1. 以上材料数量按平方米计算并验收。乙方供货时必须随车提供由供应方指定人员签发的，注明了运输车号、材料规格型号、数量、使用地点、部位、出料时间等的《送货单》并附带检验报告，在到达工地后，甲方质检员、材料员与乙方代表

共同验收，并以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的《送货单》合格数量为验收数量的依据。

2. 质量证明文件：材料到达买方指定地后，卖方必须随车提供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出具的“质量出厂合格证明文件”（含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相关质量证明文件，质量证明文件一式三份盖生产厂质检专用章鲜章，否则，买方有权拒绝收货。

3. 材料到场后，验收时材料质量应符合国家标准，若因质量问题产生退货时，卖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所有费用及给买方带来的损失。

4. 现场外观检验时，所供装修砖表面应平整光滑、色泽均匀、边角整齐，不允许有破损、裂纹、划痕、凹凸不平及其他肉眼可见的缺陷等；外包装应适应运输、装卸、防潮、防水、防火、防霉、防锈等的需要。不符合买方所规定的质量标准、规范、附件不齐，及第三方检测不合格时，买方拒收并由卖方清退出场，卖方需2日内重新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材料，卖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交货时甲方不仅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及外观进行检查，同时对需复检物资按规定抽样实施复检。甲方对货物的签收不视为免除乙方的质量责任、缺陷责任。

5. 对送到现场已接收的材料，在施工中发现产品质量，经检测不符合标准规范要求，买方有权要求退货或拒付货款，卖方必须在3日内将不合格材料清出现场。如因上述原因造成买方停工、返工等损失，买方有权要求卖方赔偿。

6. 数量验收：货到工地后，由买方授权人员按照本合同第二大项“货物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及其备注说明规定的计量单位对材料进行清点计量和签认交货数量。

7. 数量异议应在货到工地后及时提出，卖方在接到异议通知起24小时内到现场处理。若经常性出现材料数量缺少，则缺少的数量将按照合同签订价格的三倍进行处罚。

8. 买方应加强材料交验时的资料收集，对缺失资料的可拒绝收货，买方负责检测和资料的收集整理。

9. 报价人的产品须满足该项目所在地环境要求，如气候、海拔高度等。

10. 报价人能完全满足询价文件提出的各项要求，提供技术性能优良、产品质量上乘可靠、价格合理、交货准时、服务周到的产品。

五、付款方式

先货后款，按月结算，结算周期为上月16日至本月15日，卖方凭买方授权的现场验收人员签收的《收货凭证》（或送货单），以检验合格的数量为结算数量，于本

月 17 日前到买方办理《对账结算单》。卖方在办理结算后，应向买方提供当期结算金额的货款发票（税率为 13%，若国家政策性调整，则按国家政策执行），以及买方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买方收到发票，且收到建设单位（业主单位）拨付的工程款后第二个月（若建设单位工程进度款支付不及时，卖方应予以适当宽限，不超过买方收到发票后 3 个月）向卖方支付当期结算款的 70%，第三个月支付结算款的 27%（如 2 月 17 日结算，3 月 30 日前支付 70%，4 月 30 日前支付 27%），剩余的 3% 结算款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质保期为两年，自结算之日起计）后 30 日内，且产品无质量问题，买方一次性向卖方付清尾款（不计息）。

六、报价资格要求

1. 报价文件上传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通过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二公司或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合格供应商资格审查，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可参与报价。未办妥成为合格供应商造成报价文件无法上传，责任自负。

2. 报价人必须是经国家工商、税务登记注册，并符合项目生产经营范围，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能开具符合国家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财务能力要求：资金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实施本项目合同充足的资金保障能力。

4. 报价人应具有类似物资供货业绩不少于 2 个，应具有货物供应的人员、车辆及组织货源的能力、经验和运输保障能力。

5. 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 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7. 报价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七、报价时间

报价人通过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上传报价文件。

报名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23 日 17:00

报价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24 日 11:00

八、招标服务费

招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承担，不单独计列，各报价人需将招标服务费计入总报价。招标服务费应在中标公示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收款账号详见缴费通知），若中标候选人未及时支付，则中标通知书不予发放。

招标服务费收取费率及计算方法详见《附件》。

九、其他

本次采购招标后，采购合同由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与中标单位签订。

开具发票信息：

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370214MACLJT5023

地址、电话：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港东庄社 1-05-03 号
17725064349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高新区支行

账号：3803059809100074831

十、联系方式

采购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二公司

地址：重庆市江北区金融城 3 号楼

邮编：400025

联系人：邓工

电话：15215035616

电子邮箱：1063489165@qq.com

十一、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九工程局有限公司二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15829703514

2024 年 8 月 19 日